

新时代我国教育公平探析

刘宇谦

(湘潭大学化工学院 湖南 湘潭 411100)

一、新时代我国教育公平现状分析

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和部分发达相比较,我国教育面向对象与采取的政策相对公平。如:印度中小学(小学及高级小学)女童入学比例普遍比男童低,如中学女生比例最低的Rajast-han邦只有34.5%;各地在中小学的毛入学率与毛辍学率方面的差距也很大,极差超过50%,极差率在2倍以上,有的甚至达到27倍。2006~2007年度,部落儿童辍学率为33.2%,种姓儿童辍学率为36%。尽管现在部分发达国家采取的择校政策更为自由,但是阶级间不公平现象十分严重。美国在独立之前一直沿用英国的教育模式,中、高等教育是为上层阶级服务的。

公平是受教育权长期追求的目标,但想要实现这一目标,我国还在路上。当前我国教育不公平现象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地区间教育资源配置不均匀。我国一线城市的教师水平、教学环境、硬件设施以及学习氛围等都要优于二三线城市。例如深圳,中学的教师队伍大多是国内顶尖学府出来的硕士、博士,而二三线城市中,教师队伍大多还是本科生。另外,东西部相比,无论是师资队伍质量、数量,还是仪器设备等硬件设施,西部远远落后于东部。

(二)区域内教育经费分配不均匀。我国很多地区在基础教育阶段片面追求升学率,并因此打造“省重点”、“市重点”等榜样学校。这种做法意味着需要更多的办学经费,更多的资金投入。在同一地区内,有光环的学校通常成为地方教育经费投入的重点,这些光环的存在导致其他学校的学生公平受教育权受到破坏。我们不否认“榜样作用”,但为了树立榜样作用,忽视了受教育权的公平,那对无法被光环笼罩的学生是不公平的。

(三)对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的投入比例不均匀。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也存在入学机会上的不公平,比如我国现行的统一高考制度虽具备了形式上的公平,但实际录取学生采取的是分省定额、划线录取的办法,按照各地高教资源的状况,以及优先照顾城市考生的原则。

(四)经济收入不同的家庭教育起点不公平。在教育资源较紧缺的条件下,受教育的机会存在激烈的竞争,特别是高中和大学阶段。公平的竞争应该基于学生智力、能力的竞争。但由于市场化的冲击,在不少地方这种竞争已经演变成家庭经济收入的竞争。比如,那些经济条件好的家庭可以花重金让孩子到师资、教学条件好的学校,而经济条件拮据家庭的辍学现象时有发生。另一方面,在考上大学选专业的时候,由于热门专业的高学费迫使家庭经济条件困难的学生只能选择一些冷门的专业,因为学费相对会低一些。

二、推进新时代我国教育公平对策分析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而在教育方面,主要矛盾的具体表现则是人民日益增长的对高水平教育的需要和教育质量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发展更加公平更有质量的教育”,这为解决教育的不平衡不充分发展指明了方法和路径。

(一)始终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始终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是我国教育事业进一步蓬勃发展,培养更多技术型优秀人才的根本保证。要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各级教育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其次要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把党的正确思想渗透到学校教育管理的每一个环节,把教育改革与学校的各项发展纳入议事日程,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全方位携手共同推进教育改革。一是国家层面。在教育改革的过程中,国家的引导及支持是必不可少的。制定并实行欠发达地区教育投资倾斜政策,加大对欠发达地区教育投入比例;合理调整区域间教育结构和学校布局,构建科学的教育资源投入、分配、使用、管理以及评估制度,以提升资源配置评估和监测的专业化水平。二是学校层面。要加强教育公平意识培养,把公平教育深入办学理念。有两幅画,生动地说明了教育公平、因材施教的重要性:一幅图是几个高低不一的学生站在窗前看风景,意谓所有学生都有机会享受教育;另一幅图是下面给身高不一的学生垫了凳子,让不同高度的学生都能站在窗前看风景,后者意谓特殊教育对学习程度不同的孩子给予不同的帮助,让他们都能享受教育的公平。三是个人层面。课堂教学公平在实现教育公平的进程中尤其重要,对教师而言,主要是在教学活动中对每个学生给予平等的尊重和对待,保证资源分配的合理性与公平性,实现与学生之间的公平互动,关注学生的差异和特性,创建一个平等的学习氛围。

(三)完善教育体制与法规,促进教育公平公正发展。一是加强教育立法。把促进教育公平、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作为修订、制定法律法规的指导原则之一,建立健全教育法规体系,确保教育事业的相对公平性,使教育最大可能的惠及广大人民群众。二是加强教育执法。要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形成“依法治教”共识;教育主管部门要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步骤严格执行教育法律法规,依法查处教育违法案件。三是建立对受教育权利的救济制度。弱势群体因为被不公平的对待,可能对现有教育存在抵制心理,如果仅仅追求现有基础的教育公平,效果必定打折扣,所以,还必须对现有的弱势群体进行适当的救济。目前来说,保障教育公平最好的方式就是依靠法律的强制力,完善教育体制与法规。

参考文献

[1]陈红.新时代我国法治进程中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路径探析[J].四川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8,28(3):1-6. DOI: 10.3969/j.issn.1672-2094.2018.03.002.

[2]张德帅.探析“人工智能+教育”对我国教育资源公平分配的促进作用[J].中国新通信,2018,20(19):191. DOI: 10.3969/j.issn.1673-4866.2018.19.168.